四、资格审查文件

营业执照副本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528MAC27XTK9A
名 称 桐柏县居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郝艳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电气安装服务；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建筑劳务分包；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建筑智能化系统集成；建筑物清洁服务；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餐饮服务；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烟草制品零售；住宿服务；游泳馆服务；洗浴服务；歌舞娱乐活动；互联网上网服务；出版物零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药品零售；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婴幼儿配方乳粉销售；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第二类精神药品零售；第三类精神药品零售；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药品互联网交易服务；药品批发；药品进出口；药品委托生产；药品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二类精神药品生产；第三类精神药品生产；第一类精神药品生产；第一类精神药品零售；第一类精神药品批发；第二类精神药品批发；第三类精神药品批发；第二类精神药品委托生产；第三类精神药品委托生产；第一类精神药品委托生产；第二类精神药品进出口；第三类精神药品进出口；第一类精神药品进出口；第二类精神药品互联网销售；第三类精神药品互联网销售；第一类精神药品互联网销售；第二类精神药品邮寄；第三类精神药品邮寄；第一类精神药品邮寄；第二类精神药品运输；第三类精神药品运输；第一类精神药品运输；第二类精神药品储存；第三类精神药品储存；第一类精神药品储存；第二类精神药品使用；第三类精神药品使用；第一类精神药品使用；第二类精神药品处方调剂；第三类精神药品处方调剂；第一类精神药品处方调剂；第二类精神药品处方；第三类精神药品处方；第一类精神药品处方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60600215434

国家税务总局桐柏县税务局

填发日期：2026年 6月 18日　　税务机关：第二税务分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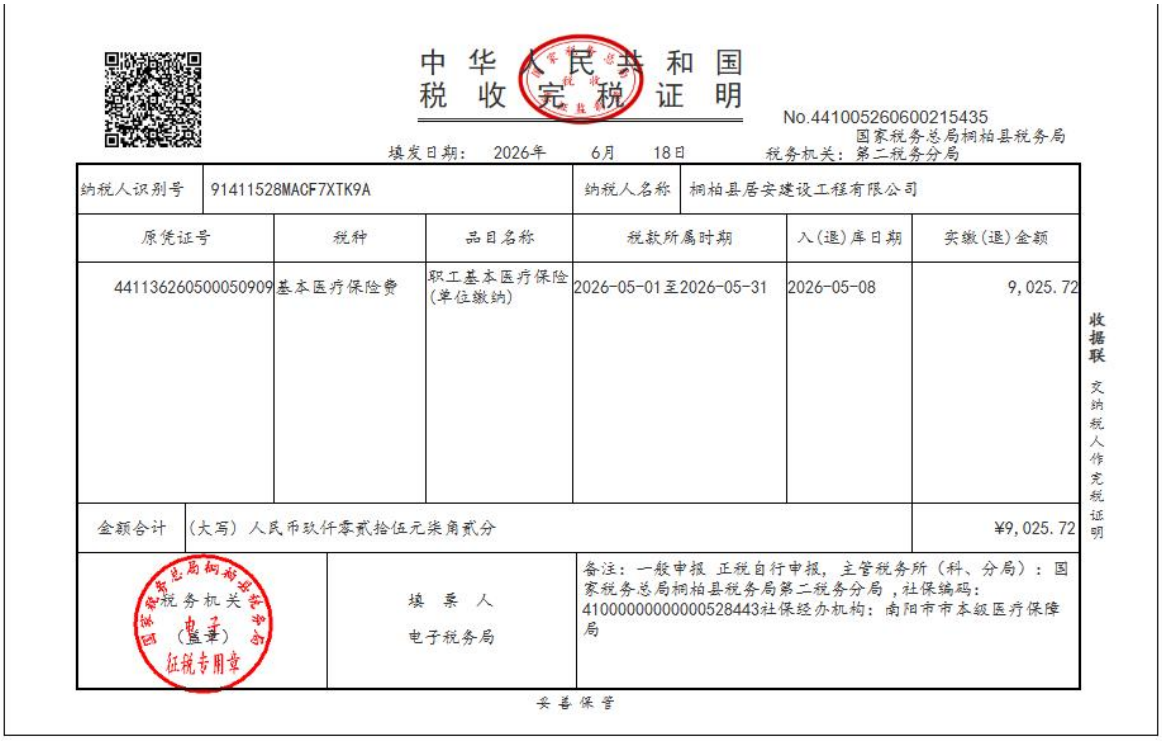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528MACF7XTK9A		纳税人名称	桐柏县居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13626050005090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6-05-01至2026-05-31	2026-05-08	19,970.40
44113626050005090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6-05-01至2026-05-31	2026-05-08	9,985.20
441136260500050908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6-05-01至2026-05-31	2026-05-08	873.76
441136260500050908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6-05-01至2026-05-31	2026-05-08	374.49
441136260500050909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6-05-01至2026-05-31	2026-05-08	2,123.68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叁万叁仟叁佰贰拾柒元伍角叁分				¥33,327.53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桐柏县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2001614166社保经办机构：南阳市社会保险局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60600215435

国家税务总局桐柏县税务局

填发日期：2026年 6月 18日　　税务机关：第二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528MACF7XTK9A		纳税人名称	桐柏县居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136260500050909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6-05-01至2026-05-31	2026-05-08	9,025.72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玖仟零贰拾伍元柒角贰分				¥9,025.72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桐柏县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000000000000528443社保经办机构：南阳市市本级医疗保障局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60600309604

国家税务总局桐柏县税务局

填发日期：2026年 6月 18日　　税务机关：第二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528MACF7XTK9A	纳税人名称	桐柏县居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136260500403588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6-05-01至2026-05-31	2026-05-20	325.64
441136260500403588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6-05-01至2026-05-31	2026-05-20	76.62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肆佰零贰元贰角陆分				¥402.26

税务机关（盖章）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桐柏县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0000000000000528443社保经办机构：南阳市市本级医疗保障局

第4次打印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135260600040402

填发日期：2026年 6月 18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桐柏县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528MACF7XTK9A	纳税人名称	桐柏县居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136260400125328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6-01-01至2026-03-31	2026-04-17	385.58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叁佰捌拾伍元伍角捌分				¥385.58

税务机关（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桐柏县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桐柏县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135260300039310

填发日期：2026 年 3 月 17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桐柏县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528MACF7XTK9A		纳税人名称	桐柏县居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136260300037829	车辆购置税	车辆购置税	2026-03-17 至 2026-03-17	2026-03-17	12,415.93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万贰仟肆佰壹拾伍元玖角叁分				¥12415.93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桐柏县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发票价格：124159.29、车辆厂牌：长城牌、车辆型号：CC1033QS63B、车辆识别代号：LGWDCF194TJ019200、免（减）税额（减征）：0.0		

国家税务总局桐柏县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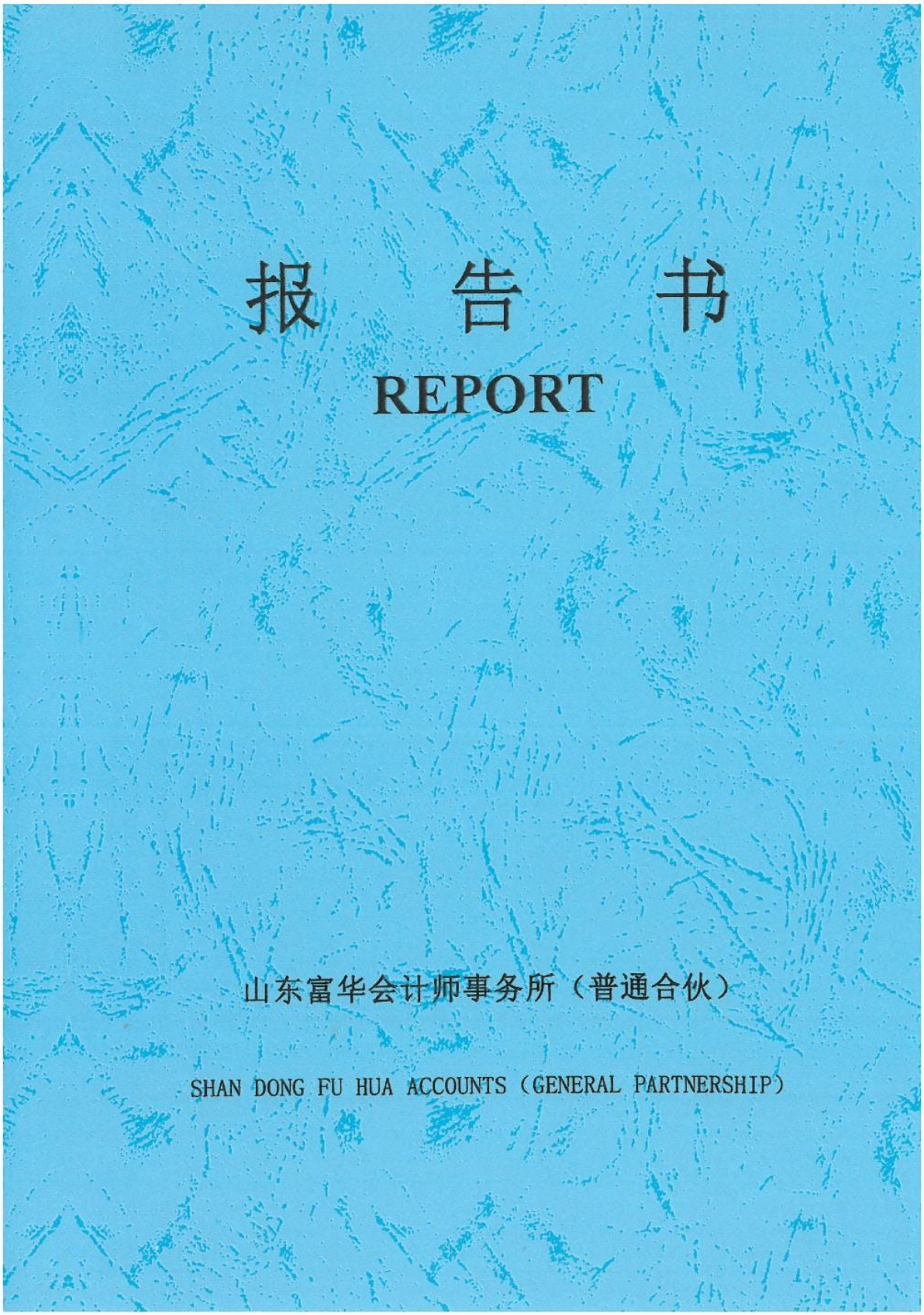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审计或财务报告

审计或财务报告说明：

1. 提供本单位2025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或本公司出具的财务报表或提供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应能说明该供应商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


报 告 书
REPORT
山东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AN DONG FU HUA ACCOUNTS（GENERAL PARTNERSHIP）

桐柏县居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

山东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山东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鲁26LM2UCZX1

审　计　报　告

鲁富华会审字[2026]第F08-1165号

桐柏县居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桐柏县居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小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及所有者权益变动等有关信息。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按照小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停止运营或别无其他实现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并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了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附件： 1、资产负债表

2、利润表

3、现金流量表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财务报表附注

山东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山东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6 年 08 月 08 日

资 产 负 债 表

编制单位：桐柏县居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14,283,065.63	5.42	短期借款	34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交易性金融负债	35		
衍生金融资产	3			衍生金融负债	36		
应收票据	4			应付票据	37		
应收账款	5			应付账款	38		
预付款项	6	9,952,088.34		预收款项	39	4,765,100.00	
应收利息	7	-	-	应付职工薪酬	40	16,207.00	
应收代偿款	8			应交税费	41	1,996,559.32	
其他应收款	9	663,332.03		应付利息	42		
存货	10			应付利润	43		
持有待售资产	11			其他应付款	4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2			担保赔偿准备金	45		
其他流动资产	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6		
流动资产合计	14	24,898,486.00	5.42	其他流动负债	47		
				流动负债合计	48	6,777,866.32	-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			长期借款	49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16			应付债券	50		
长期应收款	17			长期应付款	51		
长期股权投资	18			专项应付款	52		
投资性房地产	19			预计负债	53		
固定资产	20			递延收益	54		
减：累计折旧				递延所得税负债	55		
固定资产净值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56		
在建工程	21	6,359,796.01					
工程物资	22						
固定资产清理	23			非流动负债合计	57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24			负债合计	58	6,777,866.32	-
油气资产	2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无形资产	26			实收资本（或股本）	59		
开发支出	27			资本公积	60		
商誉	28			减：库存股	61		
长期待摊费用	29			其他综合收益	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			专项储备	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			盈余公积	64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	6,359,796.01	-	未分配利润	65	24,480,415.69	5.4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6	24,480,415.69	5.42
资产总计	33	31,258,282.01	5.4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1,258,282.01	5.42

公司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

利 润 表

编制单位：桐柏县居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5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1	41,926,838.50	
减：营业成本	2	16,869,591.13	
税金及附加	3	23,800.10	
销售费用	4		
管理费用	5	549,369.03	
其中：研发费用	6		
财务费用	7	1,468.44	
资产减值损失	8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		
其他收益	12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	24,482,609.80	-
加：营业外收入	14	215.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5		
减：营业外支出	16	2,409.1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	24,480,415.69	-
减：所得税费用	1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	24,480,415.69	-

公司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

现　金　流　量　表

编制单位：桐柏县居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5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金　　额	补　充　资　料	行次	金　　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43,184,643.66	净利润	34	24,480,415.69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	加：资产减值准备	35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固定资产折旧、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6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	43,184,643.66	无形资产摊销	37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18,058,910.8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8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	384,558.3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	-
支付的各项税费	7	261,801.1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0	-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16,556,109.1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1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	35,261,379.4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2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7,923,264.2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3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4	-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1	-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5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2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6	-663,332.0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7	-9,952,088.3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	-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8	4,765,1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	其他	49	-10,706,831.1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	7,923,264.2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7	-6,359,796.01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8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	-6,359,796.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6,359,796.0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债务转为资本	51	-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3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52	-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4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53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	-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7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8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54	14,283,065.6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2	-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55	5.4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	14,283,060.2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	14,283,060.21

企业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桐柏县居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5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	-			-	5.42	5.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	-	-	-	-	5.42	5.4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24,480,410.27	24,480,410.27
（一）净利润						24,480,415.69	24,480,415.69
（二）其他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24,480,415.69	24,480,415.69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 股东投入资本	-						-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3. 其他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 其他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七）其他						-5.42	-5.42
四、本年年末余额	-	-	-	-	-	24,480,415.69	24,480,415.69

公司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

桐柏县居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公司简介

桐柏县居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3 年 04 月 06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528MACF7XTK9A；登记机关：南阳市桐柏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法定代表人：郝晗；注册资本：4,20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河南省南阳市桐柏县城关镇大同街 71 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电气安装服务；住宅室内装饰装修；施工专业作业；建筑劳务分包；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土石方工程施工；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家用电器安装服务；金属门窗工程施工；市政设施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小企业会计准则及其补充规定编制。

三、遵循小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财务报表符合小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5 年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和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等

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根据《小企业会计准则》及其补充规定，披露采用的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不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可以不披露，在披露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时，应当披露重要会计政策的确定依据和财务报表项目的计量基础，以及会计估计中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企业设立不足一个会计年度的，应说明其会计报表实际编制的期间。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小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应当按照业务发生当日（或当期期初，下同）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记账，并登记外币金额和汇率。期末，各种外币账户

的外币余额应当按照期末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作为外币账户期末人民币余额。调整后的各种外币账户人民币余额与原账面人民币余额的差额，作为汇兑损益计入相关支出。

6、存货

1. 存货的分类、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发出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2. 存货的盘存制度及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采用一次性摊销法；建造承包商的周转采用五、五摊销法；管材采用不超过 5 年时间进行摊销。

3.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1）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

①该存货的市场价格持续下跌，并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无回升希望；

②使用项原材料生产的产品的成本大于 产品的销售价格；

③因产品更新换代，原有库存原材料已不适应新产品的需要，而该原材料的市场价格又低于其账面成本；

④因企业所提供的商品或劳务过时或消费者偏好改变而使市场的需求发生变化，导致市场价格逐渐下跌。

（2）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以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可变现净值确认依据

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认为存货可变现净值。

7、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

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8、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9、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

企业发生的借款费用，符合资本化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应当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确定方法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条件：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资本化金额的确定方法：

（1）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应当在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0、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1、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内容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的支出。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2. 各类职工薪酬的确认原则、标准与计量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

（1）在职工为单位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2）标准与计量方法：对于国务院有关部门、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规定了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的职工薪酬项目，按照规定的计提标准，计量单位应承担的职工薪酬义务和计入成本费用的职工薪酬；没有明确计提标准的货币性薪酬，单位根据历史经验数据和自身实际情况，计算确定应付职工薪酬金额和计入成本费用的薪酬金额。

（3）会计处理方法：①应由生产产品、提供劳务负担的职工薪酬，计入产品成本或劳务成本；②应由在建工程、无形资产负担的职工薪酬计入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

成本；③上述两项之外的其他职工薪酬，计入当期损益。

12、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完工作的测量/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3）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4）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13、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

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5）所得税的汇算清缴方式

本公司根据主管税务机关核定，所得税采取分季预缴，年终汇算清缴方式。在年终汇算清缴时，少缴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缴纳；多缴纳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抵缴。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公司 2025 年度无应披露的会计政策、估计变更、重大前期差错更正等事项。

六、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增值税应税收入	按税法规定执行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按税法规定执行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3%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2%
企业所得税	按实际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年初”指 2025 年 01 月 01 日，“期末”指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期”指 2025 年度。

1. 货币资金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货币资金	5.42	14,283,065.63
合　　计	5.42	14,283,065.63

2. 预付账款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预付账款	-	9,952,088.34
合　　计	-	9,952,088.34

3. 其他应收款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其他应收款	-	663,332.03
合　　计	-	663,332.03

4. 在建工程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在建工程	-	6, 359, 796. 01
合　　计	-	6, 359, 796. 01

5. 预收账款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预收账款	-	4, 765, 100. 00
合　　计	-	4, 765, 100. 00

6.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应付职工薪酬	-	16, 207. 00
合　　计	-	16, 207. 00

7. 应交税费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应交税费		1, 996, 559. 32
合　　计	-	1, 996, 559. 32

8.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金额
本年年初余额	5. 42
本期增加额	24, 480, 415. 69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24, 480, 415. 69
其他	
本期减少数	5. 42
其中：本年提取盈余公积	
本年分配现金股利	
其他	5. 42

本年年末余额	24,480,415.69

9. 营业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41,926,838.50
合　　计	41,926,838.50

10. 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营业成本	16,869,591.13
合　　计	16,869,591.13

11.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税金及附加	23,800.10
合　　计	23,800.10

12.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管理费用	549,369.03
合　　计	549,369.03

13.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财务费用	1,468.44
合　　计	1,468.44

14.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营业外收入	215.00
合　　计	215.00

15.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营业外支出	2,409.11
合　　计	2,409.11

八、或有事项的说明

本公司无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桐柏县居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6 年 08 月 08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100MAD4EN5L7R

营业执照

（副 本） 1-1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　　称　山东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　　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董丽华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财务咨询；税务服务；破产清算服务；企业管理咨询；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法律咨询（不含依法须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的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出　资　额　叁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23年11月30日

主要经营场所　山东省济南市天桥区药山街道无影山中路121号天福苑富华居6-104A（一址多照）

登记机关　济南市天桥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5 年 10 月 14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s://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山东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董丽华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山东省济南市天桥区药山街道无影山中路121号天福苑富华居6-104A（一址多照）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37010135

批准执业文号：鲁财会〔2024〕27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4年3月24日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山东省财政厅

2025 年 10 月 17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　　名
Full name　董丽华
性　　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2-05-25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卓亚（山东）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72328197205250020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70300050014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5 年 /y 04 月 /m 30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2年 注册会计师 年检合格专用章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3年 注册会计师 年检合格专用章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5年 注册会计师 年检合格专用章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4年 注册会计师 年检合格专用章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y 月 /m 日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注册会计师 转讫专用章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5 年 /y 7 月 /m 23 日 /d



姓　　名　汪水
Full name
性　　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1-01-2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山东耀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70102198105242128
Identity card No.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4年 注册会计师 年检合格专用章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5年 注册会计师 年检合格专用章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9年 注册会计师 年检合格专用章

年 /y　月 /m　日 /d

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7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2年 注册会计师 年检合格专用章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 注册会计师 年检合格专用章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3年 注册会计师 年检合格专用章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8年 注册会计师 年检合格专用章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证书编号：37010041271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17年 /y　04月 /m　24日 /d
Date of Issuance

5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注册会计师 转出协会盖章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 /y　7月 /m　16日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注册会计师 转入协会盖章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 /y　7月 /m　16日 /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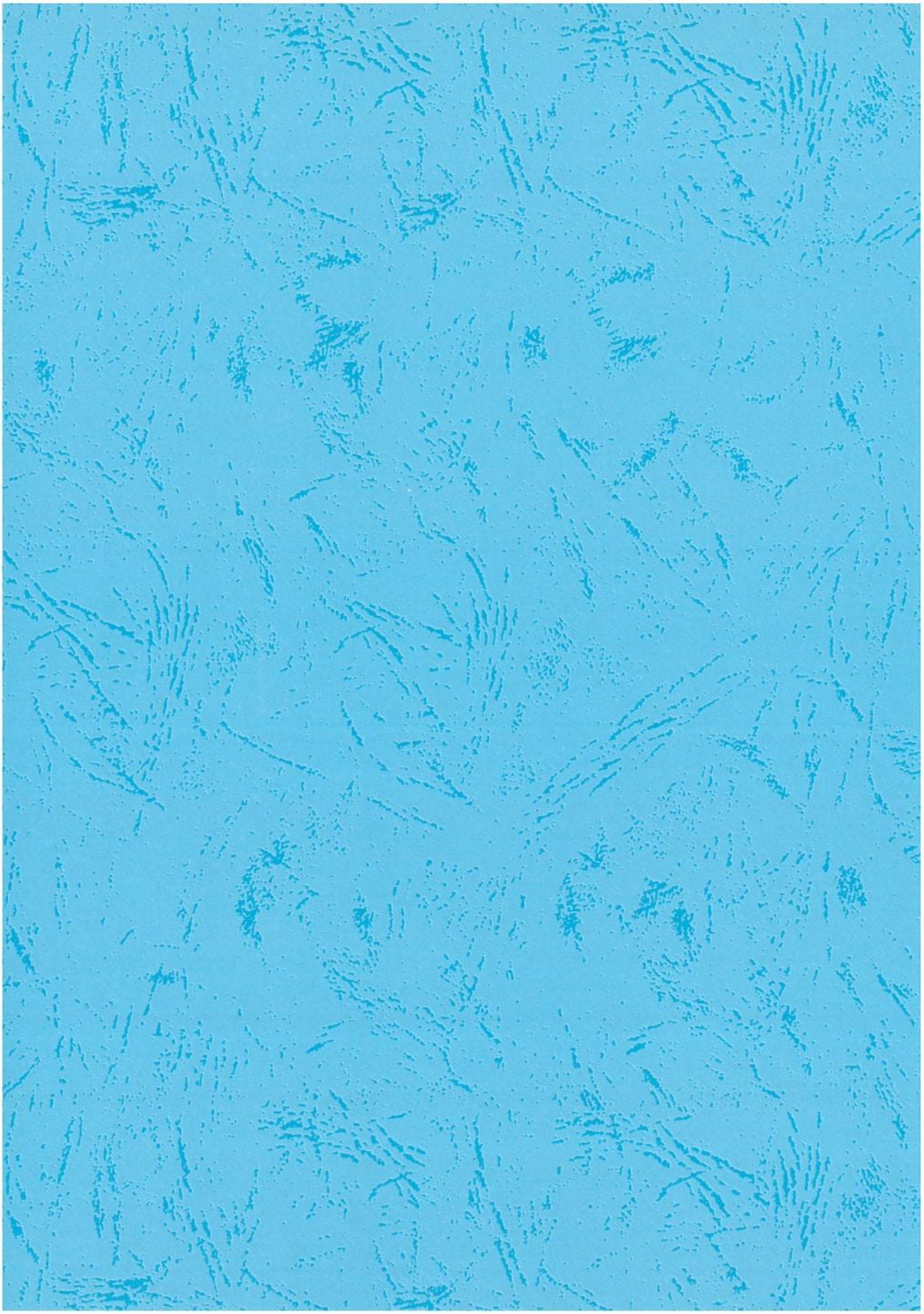
12

注意事项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2. 供应商提供企业有关财务会计制度。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制定目的

为规范单位财务会计核算行为，保证会计信息真实、完整、准确，强化财务管理与会计监督，防范财务风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政府会计准则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国家统一会计制度要求，结合单位实际情况，制定本制度。本制度是单位进行财务会计工作的基本准则和操作规范，适用于单位所有经济业务的会计处理与财务管理活动，全体财务人员及相关业务人员必须严格遵守执行。

第二条 适用范围

本制度适用于各类适用主体，具体包括：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制度的企业及实行企业化管理的其他单位；执行政府会计准则制度的国家机关、政党组织、社会团体、事业单位（不含已纳入企业财务管理体系的单位）；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社会团体、基金会、民办非企业单位和寺院、宫、观、清真寺、教堂等；不执行上述三类制度的单位可参照本制度相关规定执行，并明确具体会计处理方式。

第三条 核心原则

1. 真实性原则：会计核算应当以实际发生的交易或事项为依据，如实反映单位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保证会计信息真实可靠、内容完整，不得虚构、篡改会计数据；

2. 合法性原则：严格遵循国家财经法律法规、税收政策及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所有会计处理必须符合法定要求，坚决杜绝违法违规会计行为，遏制财务造假现象；

3. 一致性原则：会计核算方法应当前后各期保持一致，不得随意变更；确需变更的，应当说明变更原因、变更内容及对单位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确保会计信息具有可比性；

4. 及时性原则：及时收集、整理、处理会计信息，按时编制财务会计报告，不得提前或延后，保障会计信息的时效性，为使用者决策提供及时支持；

5. 谨慎性原则：对交易或事项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时，应当保持应有的谨慎，不应高估资产或者收益、低估负债或者费用，充分考虑潜在风险；

6. 实质重于形式原则：应当按照交易或者事项的经济实质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不应仅以交易或者事项的法律形式为依据。

第二章 会计核算基础

第四条 会计期间

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年度会计期间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中期包括月

度、季度、半年度，中期会计核算与年度会计核算遵循相同的会计原则，分期结算账目并编制财务会计报告，为使用者提供阶段性会计信息。

第五条 记账本位币

单位会计核算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发生外币交易的，应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记账，折算汇率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与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期末对外币账户进行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确保外币业务核算准确合规，符合国家统一会计制度要求。

第六条 记账方法

统一采用借贷记账法，以“有借必有贷，借贷必相等”为记账规则，对每一项经济业务进行双重记录，清晰反映资金运动的来龙去脉，确保会计分录准确无误，账簿记录完整连贯，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相关要求。

第七条 会计计量属性

会计计量主要采用历史成本计量属性，即资产按照购置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或者按照购置资产时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计量。同时，根据业务实际需要，可依法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等计量属性，但需在财务报告中明确披露计量依据及方法，不得随意选用计量属性。

第三章 会计要素与核算规范

第八条 资产核算

资产是指单位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由单位拥有或者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资源，包括流动资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股权投资、数据资源等，各类资产核算需遵循以下规范：

1. 流动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存货等。货币资金需定期盘点核对，确保账实相符；应收款项需及时对账、催收，计提坏账准备，防范坏账风险；存货需建立出入库管理制度，定期盘点，合理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严禁账实不符；

2. 固定资产：应当将符合固定资产定义和确认条件的资产及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不得以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为由不将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在建工程及时转为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估计价值确定成本并计提折旧，竣工决算后调整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已计提折旧；合理确定折旧方法、预计净残值和使用寿命，定期进行清查盘点，对闲置资产、停工项目相关固定资产重点关注减值情况并及时处理，确保资产安全完整；

3. 无形资产：准确归集研发支出，正确区分研究阶段与开发阶段支出，恰当判断开发阶

段支出的资本化时点，不得将非研发性质支出计入研发费用，不得随意调节资本化时点；内部开发无形资产的成本仅包括满足资本化条件至达到预定用途前的支出总额，前期费用化支出不再调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年度终了必须进行减值测试；强化无形资产信息披露，明确使用寿命、摊销方法等相关信息；

4. 数据资源：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要求，结合数据资源实际情况和业务实质进行会计处理，不得将不符合资产定义的数资源确认为资产；暂行规定施行前已费用化的相关支出不再调整，以成本计量内部形成或外购的数据资源，不得将评估金额直接作为入账或调账依据；加强数据资源成本管理，强化信息披露，鼓励披露应用场景、产权确定方式等相关信息；

5. 长期股权投资：判断对被投资单位是否具有重大影响时，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不得仅以个别事实为由随意变更判断；正确划分核算方式，不得违规将权益法核算的股权投资作为金融资产核算，或反之；定期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如实计提减值准备并披露相关信息。

第九条 负债核算

负债是指单位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预期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单位的现时义务，包括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核算规范如下：

1. 流动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等，需及时核算、足额支付，不得拖欠、隐匿负债，确保负债金额真实准确，符合配比原则；

2. 非流动负债：包括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等，需按合同约定计提利息、偿还本息，准确核算负债余额及利息支出，严禁违规举债；

3. 或有事项与预计负债：涉及未决诉讼、未决仲裁的，按规定披露相关信息，不得因预期不利影响而不作任何披露；正确划分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合理确定预计负债列示金额，对期限超过一年的保证类质量保证形成的预计负债，按清偿时间分别列示于流动负债或非流动负债，无法合理预计清偿金额和时间的，全部计入流动负债。

第十条 所有者权益（净资产）核算

企业所有者权益是指企业资产扣除负债后由所有者享有的剩余权益，包括实收资本（股本）、资本公积、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等；政府单位及民间非营利组织净资产按相关准则核算，明确来源及使用范围。所有者权益（净资产）核算需严格遵循国家规定，不得随意增减变动，如实反映单位所有者（出资人）权益情况，不得虚增或虚减所有者权益，相关变动需及时核算并披露原因。

第十一条 收入核算

收入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的、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政府单位及民间非营利组织收入按相关准则界定。收入核算需遵循以下要求：

1. 明确收入确认时点和金额，严格按照国家统一会计制度及2026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要求，结合业务实质判断收入确认条件，不得提前或延后确认收入；

2. 区分不同类型收入（如主营业务收入、其他业务收入、政府补助收入等），分别核算、清晰列示，政府补助收入需按规定区分与资产相关和与收益相关的补助，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3. 确认收入时，需核对相关合同、凭证，确保收入真实、合法、合规，不得虚增收入、隐瞒收入，严禁通过虚构交易确认收入。

第十二条 费用（支出）核算

费用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发生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减少的、与向所有者分配利润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出；政府单位及民间非营利组织支出按相关准则核算。费用（支出）核算需遵循以下规范：

1. 费用（支出）需与收入配比，合理归集、分配，不得混淆不同期间、不同项目的费用（支出），确保核算准确；

2. 严格区分收益性支出与资本性支出，收益性支出计入当期损益，资本性支出计入相关资产成本，不得随意混淆两类支出；

3. 规范费用（支出）审批流程，所有费用（支出）需有合法凭证、合规审批，严禁虚列费用、虚报冒领，不得将非生产经营类支出计入生产经营费用，确保费用（支出）真实合规，符合国家财经纪律要求。

第十三条 利润核算（企业适用）

利润是指企业在一定会计期间的经营成果，包括收入减去费用后的净额、直接计入当期利润的利得和损失等。利润核算需严格遵循国家统一会计制度，准确计算本期利润，不得人为调节利润；利润分配需符合法律法规及单位章程规定，提取盈余公积、分配利润等流程需规范，如实披露利润分配情况，不得违规分配利润，确保利润核算及分配合法合规、真实透明。

第四章 财务会计报告

第十四条 报告构成

财务会计报告是反映单位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及预算执行情况的书面文件，分为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和中期财务会计报告。企业财务会计报告主要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

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相关附表、会计报表附注、财务情况说明书；政府及民间非营利组织财务会计报告，按照对应会计准则制度要求编制，包含财务报表、报表附注及其他相关说明资料，不得缺项、漏报。

第十五条 编制要求

财务会计报告必须依据登记完整、核对无误的会计账簿记录和相关会计资料编制，做到数据真实、计算准确、内容完整、说明清晰、报送及时。编制报表时，需保证各报表之间、报表各项目之间的勾稽关系准确无误，对应数据保持一致；报表附注需详细说明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关联方交易及其他需要说明的重大事项，充分披露财务信息，保障报告使用者全面了解单位财务情况。

第十六条 审核与报送

财务会计报告编制完成后，需经财务部门负责人、单位负责人逐级审核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方可对外报送或内部归档。严格按照国家财政、税务、审计等监管部门及上级主管单位的要求，在规定时限内报送财务会计报告，不得拖延报送、篡改报表数据。单位负责人对财务会计报告的真实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财务人员对报告编制的准确性、合规性负责。

第十七条 分析与运用

定期开展财务报表分析工作，通过对资产负债率、利润率、资金周转率等核心财务指标的测算，全面剖析单位财务运行状况、资金使用效益及存在的问题，形成财务分析报告，为单位经营决策、预算管控、风险防范提供数据支撑。同时，规范财务数据的使用管理，严禁利用虚假财务数据开展决策、融资、招投标等活动。

第五章 财务监督与内部控制

第十八条 内部财务监督

建立健全内部财务监督机制，实行事前审核、事中管控、事后核查的全流程监督模式。财务部门负责对单位各项经济业务、会计核算、资金收付、费用支出等工作进行常态化监督，定期开展内部账务核查、资产盘点、资金对账工作，及时纠正会计核算差错、违规财务行为，堵塞财务管理漏洞。同时，明确各岗位权责，实行不相容岗位分离制度，确保记账、审批、保管、核对等岗位相互制约、相互监督。

第十九条 外部监督配合

主动接受财政、审计、税务、纪检监察等国家监管部门的监督检查，如实提供会计凭证、会计账簿、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相关财务资料，不得拒绝、隐匿、谎报相关信息。针对外部监督检查提出的问题，及时制定整改方案，限期落实整改，并将整改情况书面反馈相关监管部门，

持续规范财务会计工作。

第二十条 内部控制管理

完善财务内部控制体系，针对资金管理、资产处置、费用审批、合同签订、收支核算等关键环节，制定专项内控流程和管控措施，防范财务舞弊、资金挪用、资产流失等风险。定期梳理内控流程，排查财务风险隐患，优化管控机制，确保各项经济业务合法合规、财务运行平稳有序。

第六章 会计档案管理

第二十一条 档案范围

会计档案是记录和反映单位经济业务的重要史料和证据，具体包括：会计凭证类（原始凭证、记账凭证、汇总凭证等）、会计账簿类（总账、明细账、日记账、固定资产卡片及其他辅助账簿等）、财务报告类（月度、季度、年度财务报表、报表附注、财务分析报告等）、其他类（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银行对账单、会计档案移交清册、保管清册、销毁清册、合同协议、票据存根等），电子会计资料纳入统一档案管理范畴。

第二十二条 归档与保管

会计资料需定期整理归档，按照分类标准装订成册、编号登记，做到存放有序、妥善保管、便于查阅。严格执行会计档案保管期限规定，分为永久保管和定期保管两类，定期保管期限分为 3 年、10 年、30 年，不得擅自损毁、丢失会计档案。电子会计档案需做好备份、加密、防篡改、防损毁工作，确保电子档案与纸质档案内容一致、同等有效。

第二十三条 查阅、复制与销毁

建立会计档案查阅、复制登记制度，内部人员查阅档案需履行审批手续，外部单位及人员查阅需持合法证明并经单位负责人批准，严禁私自查阅、涂改、抽取、损毁会计档案。会计档案保管期满需销毁的，需按照规定流程报批，由档案管理部门、财务部门共同监销，严禁擅自销毁未满保管期限或涉及未了事项的会计档案；保管期满但未结清的债权债务凭证及其他未了事项的凭证，需单独抽出立卷，保管至未了事项完结为止。

第七章 责任追究

第二十四条 违规责任

相关人员在财务会计工作中，存在违反本制度及国家财经法律法规行为的，如虚构经济业务、伪造变造会计资料、隐瞒收入、虚列支出、挪用公款、财务造假、违规处置资产等，视情节轻重给予批评教育、岗位调整、纪律处分等处理；造成单位经济损失的，依法追究相关人员的赔偿责任；涉嫌违法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财务人员坚持依规履职、抵

制违规行为的，单位予以保护和表彰。

第八章 附则

第二十五条 制度解释

本制度由单位财务主管部门负责解释，若遇国家财经法律法规、会计准则制度修订调整，本制度相关条款同步修订。

第二十六条 补充规定

各单位可根据自身行业特点、业务规模及管理需求，结合本制度制定细化的财务会计操作细则，报相关部门备案后执行。

第二十七条 施行日期

本制度自发布之日起正式施行，单位原有财务会计相关规定与本制度不一致的，一律以本制度为准。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致：桐柏县黄岗镇人民政府或中文达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我方自愿参与桐柏县黄岗镇人民政府2026年黄岗镇枣树岗村桃产业交易市场建设项目的竞争性磋商，郑重承诺，我方已具备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能够全面、保质、按期完成本项目全部施工任务。

本承诺真实有效，自愿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相关监管部门的监督核查，若存在虚假承诺，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盖章）：桐柏县居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6年09月07日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等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格式)

声明函

郝晗(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代表桐柏县居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公司全称)向本项目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郑重声明如下：

我公司近三年来的经营活动中，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章):桐柏县居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6年09月07日